张掖市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报告

根据《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8年度全省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工作的通知》《甘肃省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实施方案》，为切实规范幼儿园办园行为，我市在各级各类幼儿园自评、县区督评的基础上，主要依据《幼儿园工作规程》《张掖市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体系》，采取实地查看、座谈访谈、查阅资料等方式，于10月中旬对全市幼儿园办园行为进行了专项督导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全市辖甘州区和临泽、高台、山丹、民乐、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一区五县，人口130.8万，面积4.2万平方公里。全市现有各级各类幼儿园394所。其中公办园308所占78.2%，民办园86所占21.8%；城区园80所占20.3%，农村园314所占79.7%；省级示范园6所占1.5%，省级一类园51所占12.9%，市级标准园211所53.6%。在园幼儿34159人，其中公办园19498人占57.1%，民办园14661人占42.9%（普惠性民办园9136人占26.7%）；城区20956人占61.3%，农村13203人占38.7%。在园教职工3433人，其中公办园2055人（聘任647人）占59.9%，民办园1378人占40.1%。专任教师2341人。

按照幼儿园自评、县区督评、市上抽查复评的程序，抽取了13所幼儿园进行了市级重点抽查督导评估，经评估，4所幼儿园得分在90分以上，8所幼儿园得分在75-89.99分，1所幼儿园得分在75分以下（见附表），目前正在督促整改，做好复评准备工作。

二、主要工作

**（一）高度重视，持续强化发展保障。**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学前教育改革发展，把发展学前教育作为促进教育公平、办人民满意教育的重要抓手，作为基础教育的重要延伸和拓展重点加强。做到了三个到位：**一是组织领导到位。**市县区均成立了“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建立了学前教育联席会议制度，进一步明确了教育、发改、人社、财政、住建等相关部门的职责任务，适时召开联席会议，统筹解决学前教育发展的重大事项，切实加强了对学前教育的组织领导。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不定期调研检查学前教育工作。2016年以来，市委主要领导对学前教育发展作出重要批示。市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多次深入幼儿园调研办公，市人大、市政协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先后进行了4次学前教育视察调研和建议提案督办，有力促进了学前教育发展难题的破解。**二是政策引领到位。**相继出台《张掖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促进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民办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张掖市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实施方案(试行)》《张掖市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和《张掖市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管理办法》等一系列配套政策，为大力发展学前教育提供了强大保障。从2011年起，以三年为一周期，启动实施学前三年行动计划，切实促进了学前教育重点难点问题的解决。**三是制度措施到位。**严格实行幼儿园准入资格审查制度、定期年检制度和晋级达标幼儿园三年复评制度。制定了《张掖市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指标细则》和《张掖市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计划》，建立了对全市幼儿园办园行五年一轮专项督导评估制度，保障了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二）统筹谋划，持续推进资源优化。**将学前教育纳入教育事业发展、城镇化建设和小康建设大局，统筹规划，协调推进，不断健全完善县、乡（镇）、村三级学前教育保障体系。在深入研究当前人口出生率特点和人口流动趋势等动态因素的基础上，构建了城区人口集聚区和农村乡镇中心区域独立设园为主，城区小学附设幼儿园覆盖生源区、农村小学附设幼儿园覆盖村社，乡镇中心校建设中心幼儿园覆盖全镇的“三覆盖”办园模式，城市幼儿园比2012年增加35所，农村幼儿园比2012年减少46所，民办园比2012年增加58所，实现了学前教育“公办民办并举、村无空白、乡有中心、城有示范、全面覆盖、就近方便”的目标，学前教育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

**（三）加大投入，持续改善办园条件。**市政府连续3年把加快幼儿园建设作为为民办实事重要内容之一，多方筹措资金用于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并列入政府目标责任进行考核。启动实施“四大工程”（政策落地、扩容增量、科学保育、提质促优），2012年以来，累计投资23414万元，无偿划拨土地390亩，全部用于新建和改扩建幼儿园，建设总规模达14万平方米，投资新建、改扩建幼儿园275所，增加学位8378个。2016年至今共审批14所居住小区配建幼儿园，总建筑面积21692.79平方米，已建成并投入使用2所，尚未投入使用4所，在建8所。先后投资180多万元为全市35所幼儿园配备了标准灶具，投资300万元为60所乡镇中心幼儿园各配备一套室外大型玩具，划拨150万元奖补小区配套幼儿园。采取“财政拨、单位扶、对口帮”等多种方式，积极筹措资金650多万元，购置了农村幼儿园急需的教学设备、玩教具和幼儿图书。持续开展幼儿园标准化建设达标活动，止目前，市级标准园等级以上的幼儿园达到268所，占幼儿园总数的68%。2016年以来，拨付生均公用经费1311.71万元，27741名幼儿受益，发放适龄儿童免除（补助）保教费8974.79万元，108307人次幼儿受益，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补助218.49万元，3636名幼儿受益。落实15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以奖代补资金325万元。

**（四）政策落实，持续加强队伍建设。**市县区党委政府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发展学前教育基础工程，出台相关政策强硬支撑，通过招、聘、调、转、训等途径，有力保障了学前教育师资需求。逐年扩大学前教育招考比例，并在招考中增加面试，确保教师质量。推行评优、树模、职称评聘方面与中小学教师同待遇的硬性政策。基本落实了教师最低工资制度，2018年全市民办园教师最低工资1600-2000元。要求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自行招用教师必须劳动合同，并按教师从教年限予以补贴社会保险费（10年以下50%，10年以上、20年以下70%，20年以上90%），2016年以来，共补贴77.6万元。民办幼儿园教师职称评审与公办幼儿园教师同等对待，止目前，有83名民办教师评定了职称。将民办幼儿园园长和教师培训纳入全市教师培训体系，开展师德提升行动，组织实施园长办园能力和教师专业技能提升计划，采取模块化方式培训，突出“缺什么、补什么”，切实提高针对性和实效性。广泛深入开展幼儿教师培训研修和“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案例”教学展示暨观摩活动、保教人员技能大赛、优质课评选，促进了幼儿教师的专业化发展。2012年以来，1770人次参加了国培，1870人次参加了省级培训，1930人次参加了市级培训，10144人次参加了县级培训，达到人均3次。2016年以来,共培训民办幼儿园教师2158人。

**（五）强化管理，持续促进内涵发展。一是注重科学保教。**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幼儿园管理提升办园水平的实施意见》，大力开展结对帮扶等十大行动，每所优质园帮扶1－6所薄弱园，147薄弱园得到帮扶。分四个阶段深入开展幼儿园“小学化”专项治理工作，坚决纠正幼儿园“小学化”倾向。**二是强化日常监督。**将幼儿园办园行为纳入责任督学日常职责，实现了幼儿园责任督学全覆盖，积极引导幼儿园遵循教育规律，寓教于乐、寓教于玩，防止“小学化”倾向。同时完善了收费公示、家长开放日、亲子活动等制度，引导家长监督园务管理。**三是注重家园共育。**开发编写了《张掖市学前教育家长读本指南》，积极探索家园共育教育模式，组织开展“家长评教助教”、亲子运动会、家长助教周活动、幼儿园开发日等活动，丰富家校共育成果，引导家长参与幼儿园管理，形成了家园共育的教育合力。**四是鼓励晋等升级。**出台《张掖市标准化幼儿园评估标准》，深入开展晋等升级和标准化园创建行动，办园质量不断提升。**五是深化结对帮扶。**实施推进幼儿园结对帮扶、园长能力提升、“互联网+教育”创新、科学保教、厚植办园特色等“十大行动”，逐步实现了“以城带乡、城乡联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整体发展、共同提高”的城乡学前教育发展目标，使我市学前教育改革步入快车道。**六是注重督导评估。**有计划深入开展规范办园行为专项督导评估，2018年市县区督导评估122所幼儿园。**七是突出校园安全。**实行幼儿园安全责任追究制度，不定期开展安全大检查，有隐患责令限期整改。加大接送车辆安全整治力度，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教给幼儿防护、避险知识和方法。**八是注重联合监管。**联合安监、公安、卫生计生、食药监管、消防等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累计排查安全隐患1516条，其中已整改安全隐患1460条，限期整改的隐患56条，整改率达到96.3%。

1. **主要问题**

**（一）优质学前教育资源不足，不能满足群众增长需求。**随着城镇化进城进一步加快、二孩政策全面放开、人口流动变化加大等新变化，人民群众对优质学前教育的需求持续增加，优质公办幼儿园“盛不下”，一般民办幼儿园“吃不饱”及城区大班额问题依然存在。部分农村闲置校舍转办的幼儿园，师资不足，功能不全，卫生盥洗等设施普遍不达标，缺乏玩教具、图书、幼儿专用课桌椅等。

**（二）幼教师资力量薄弱，保教质量不高。**2015年省编办、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四部门印发《甘肃省公办幼儿园编制标准（试行）》，但始终没有核定公办幼儿园编制。全市308所公办幼儿园，现有2055名教职工，其中1408人有编制，占68.5%，而且全部占用中小学教师编制。农村幼儿园专业教师不足，转岗教师多，老龄化现象突出。特别是民办幼儿园教师流动性大，保教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幼教管理薄弱环节。**农村公办幼儿园大部分教师由小学教师转岗任教，普遍年龄偏大，保教理念与新时代新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个别民办幼儿园存在保教活动“小学化”倾向，没有完全遵循幼儿园认知特点和身心发展规律实施保教活动，执行学前教育政策规定存在不到位、不严格现象。

四、整改措施

**（一）改善农村、民办幼儿园办园条件。**开展《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促进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落实情况专项督查，引导县区及时调整学前教育规划布局，推动学前教育资源不断扩充优化。继续落实学前教育各项经费政策，加大薄弱园改造力度，持续全面改善办园条件。

**（二）加大保教队伍建设。**建议政府采取购买服务方式，按省上即将出台的学前教育教师编制政策核定公办幼儿园教资缺额，将聘请教师经费纳入财政预算，有效解决师资不足问题。

**（三）严格规范办园行为，提升保教水平。**继续开展幼儿园办园行为专项督查，扎实开展提升办园水平的“十大行动”，落实《纲要》《指南》精神，切实规范办园行为。进一步健全幼儿园监管制度，帮助指导和督促幼儿园提高办园水平。组织省级示范性幼儿园管理人员，现场对薄弱园开展“手把手影子”培训，帮助落实各项学前教育发展政策规定，理清工作思路，找准整改方向，解决办园中存在的困惑。严格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保教结合，寓教于乐，促进幼儿健康成长。

 附件：张掖市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结果统计表

张掖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2018年10月21日

**张掖市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结果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 | 15项一票否决指标 | 总分 | A1办园条件 | A2安全卫生 | A3 保育教育 | A4教职工队伍 | A5内部管理 |
| 1 | 张掖市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95.5 | 26.5 | 26 | 19 | 11.5 | 12 |
| 2 | 甘州区沙井镇小河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87 | 25 | 26 | 16.5 | 9 | 12 |
| 3 | 甘州区新墩镇双塔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80 | 22 | 23.5 | 15.5 | 8.5 | 10.5 |
| 4 | 临泽县板桥镇板桥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85 | 25 | 24.5 | 16 | 9.5 | 10 |
| 5 | 临泽县平川镇一工程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84 | 24.5 | 25 | 14 | 9.5 | 11 |
| 6 | 高台县南华镇中心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91 | 26 | 24 | 17 | 11.5 | 12.5 |
| 7 | 高台县蕾梦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74.5 | 20 | 21.5 | 13 | 10.5 | 9.5 |
| 8 | 山丹县东乐镇十里堡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86.5 | 25 | 24 | 14.5 | 11 | 12 |
| 9 | 山丹县博兴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86 | 24 | 24 | 16 | 11 | 11 |
| 10 | 民乐县三堡镇中心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90 | 25 | 24.5 | 17.5 | 11.5 | 11.5 |
| 11 | 民乐县龙泉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79.5 | 20 | 24.5 | 14 | 10 | 11 |
| 12 | 肃南县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91.5 | 25 | 26 | 16.5 | 11.5 | 12.5 |
| 13 | 肃南县康乐幼儿园 | 全部达标 | 86 | 24.5 | 25 | 13 | 11 | 12.5 |